

# 教務處公告 - 暑期重補修課程

一、依據本校『寒、暑期開班授課辦法』之規定辦理，學生於暑期選課，上課時間不得互相衝突(含校外實習課程)。同學繳費前請先確認以下規定：

①任二門課程上課時間不可衝堂(含實習課程)；②需為歷年不及格科目或應補修科目

如有違反以上規定者，所修習之課程不予採計，其繳交之費用亦不得申請退費。

二、學生登記選修暑期重補修課程，須於 **5月19日(下午3:00)起至5月29日**前完成學時費繳納，如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繳費，則視同放棄該選修課程。

三、本階段同時**再次開放可繳費之科目，讓有需要的同學選課、繳費(本次即選即上，且需立即繳費)**。該階段僅能加選尚有名額之科目，不能異動或退選已選上之科目。逾期不再受理選課，未上網選課學生不得繳費上課。

四、繳費人數達開課標準之科目，於教務處公佈欄、課務組『最新公告』及『寒、暑修專區資訊』公佈，請同學務必注意相關作業時程。

寒、暑修專區資訊網址：[https://academic.ctcn.edu.tw/html/subindexA/winnter\\_summer\\_course.htm](https://academic.ctcn.edu.tw/html/subindexA/winnter_summer_course.htm)

五、學生所繳暑修費用，除未開班之課程、辦理休退學或其他重大因素外，其他理由皆不予受理申請退費。

六、重補修可進行繳費科目及上課時間如下表：

## 【新店校區】

科目	年級	學期	學分/時	上課日期	選課人數	人數上限	科目	年級	學期	學分/時數	上課日期	選課人數	人數上限
生物	一	上	2/2	6/26~6/29、7/3~7/4	48	56	身體檢查與評估實驗	三	上	1/2	6/19~6/21、6/27~6/29	50	50
化學	一	上	2/2	6/19~6/21、6/26~7/28	37	56	內外科護理學(1)-310001	三	上	4/4	6/19~6/21、6/26~6/29、7/3~7/6、7/10	83	100
資訊科技(可抵計算機概論)	一	上	2/2	6/19~6/21、6/26~6/28	26	56	內外科護理學(1)-310014	三	上	4/4	6/19~6/21、6/26~6/29、7/3~7/6、7/10	29	100
基本護理學(1)	二	上	3/3	6/26~6/29、7/3~7/7	61	64	兒科護理學(1)	三	上	2/2	7/3~7/5、7/10、7/24、7/25	64	64
基本護理學實驗(1)	二	上	1/2	7/10、7/13、7/14、7/17~7/19	25	40	產科護理學(2)	四	上	2/2	6/26~6/28、7/3~7/6、7/10	30	64
解剖生理學與實驗(2)	二	上	4/4	6/19~6/21、6/26~6/29、7/3~7/6、7/10	50	100	社區衛生護理學	四	上	4/4	6/26~6/29、7/3~7/20	28	64
藥理學(2)	三	上	2/2	6/27~6/29、7/4~7/6	52	96	基本護理學實習	三	上	3/6.7	7/10~7/28		
身體檢查與評估	三	上	2/2	6/19~6/21、6/27~6/29	56	80	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1)	四	上	3/7.1	7/10~7/28+7/15		

## 【宜蘭校區】

科目	年級	學期	學分/時數	上課日期	科目	年級	學期	學分/時數	上課日期
基本護理學實習	三	上	3/6.7	7/10~7/28	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1)	四	上	3/7.1	7/10~7/28+7/15

護理科兩校區實習課程說明：

- 1.因 112-1 實習名額已滿，故選擇基本護理學(1)、基本護理學實驗(1)、產科護理學(2)、兒科護理學(1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、內外科護理學(1)等六項科目暑修之學生，如暑修通過，112-1 亦無法安排實習，請學生確認後再選擇，後續不得爭議。
- 2.實習課程僅限於護理科就業實習組登錄同意之同學選修。
- 3.因疫情之故，校外實習進行方式及實際實習時間依護理科就業實習組排程為準。

